中共郑州澍青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文件

校学工字〔2023〕26号

中共郑州澍青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关于评选2022-2023学年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先进班集体的通知

各系：

我校2022-2023学年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先进班集体评选工作即将展开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及比例

（一）评选范围

2021级、2022级全体在校生及班级。

（二）评选比例

1.三好学生：按全班人数的30%计算。

2.优秀学生干部：参评范围包括各班班委、团支部委员、校学生会副部长及以上干部、校学生社团主要负责人、各系学生会主要负责人、总寝室长。评选比例不超过参评范围的30%。

3.先进班集体：按参评班级的30%计算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（一）三好学生

热爱祖国,拥护中国共产党,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政治立场坚定；具有优良的道德品质、文明的行为举止，遵纪守法，遵守社会公德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，积极参加公益活动和社会实践；学习目的明确，态度端正，本学年各科考试成绩均达到良好以上；积极参加体育锻炼,热爱劳动。

（二）优秀学生干部

除具备上述三好学生条件外，还热心社会工作，热情为同学服务，严于律已，努力工作，在同学中具有较高的威信；本学年各科考试成绩均达到合格以上。

（三）先进班集体

班委会成员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、政治立场坚定、团结协作、以身作则、服务学生；班风积极上进、互助友爱、遵纪守法、崇尚科学、热爱集体、朝气蓬勃、文明健康；学风优良、崇尚科学、刻苦学习、奋发向上；能够积极参与校风建设和争做文明先锋活动；保持良好的宿舍卫生环境和个人卫生习惯，积极开展各项体育锻炼活动。

三、评选程序

1.9 月 12 日—9 月 14 日：班级负责将本班学生的学习成绩及综合测评成绩导入学工系统，根据评选条件推荐出三好学生和优秀学生干部，推荐名单在班内公示 2 天，无异议后，组织推荐出的优秀学生干部填报学工系统内的申请信息，并在系统内审核名单，上报至系部评审小组审核。

2.9 月 15 日—9 月 18 日：系部依据学校相关规定和评选办法进行审核，并评议先进班集体推荐名单，在系部公示 2 天，无异议后，组织推荐出的先进班集体填报学工系统内的申请信息，并在系统内审核名单，上报至学生处审核。

3.9 月 19 日—9 月 22 日：学生处对上报名单进行审核，审核无误后将评审结果在校内公示 3 天；无异议后将评审结果上报校领导审批。

4.审批结束后，由学生处发文表彰。

四、奖励办法

（一）三好学生

三好学生获得者发放校长奖学金并颁发荣誉证书。

（二）优秀学生干部

优秀学生干部获得者发放奖金并颁发荣誉证书。

同时获得以上两种荣誉者，奖励金额按本人所获较高等级发放。

（三）先进班集体

每个先进班集体奖励金额为200元并颁发荣誉证书。

五、评选要求

各系要严格按照《学生手册》（2021版）中《“三好学生”和校长奖学金评选办法》《优秀学生干部评选办法》和《先进班集体评选办法》的要求，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开展评选推荐工作。

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联系人：李昕，联系电话：0371-67673702。

2023年9月12日

中共郑州澍青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学生工作部2023年9月12日印发